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报告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重要提示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张玉敏女士、汪方军及黄志亮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桂林先生、总经理项琥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亮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9日

目 录

1 公司概况	1
1.1 公司简介	1
1.1.1 公司历史沿革	1
1.1.2 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1
1.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2
1.1.4 公司注册地址、邮政编码、国际互联网网址、电子信箱	2
1.1.5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人员	2
1.1.6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2
1.1.7 公司其他资料	2
1.2 公司组织结构	3
2 公司治理	4
2.1 公司治理结构	4
2.1.1 股东	4
2.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5
2.1.3 监事、监事会	9
2.1.4 高级管理人员	11
2.1.5 公司员工	12
2.2 公司治理信息	13
2.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13
2.2.2 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14
2.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17
2.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18
3 经营管理	19

3.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9
3.1.1 经营目标.....	19
3.1.2 经营方针.....	19
3.1.3 战略规划.....	19
3.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9
3.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19
3.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20
3.3 市场分析	21
3.3.1 有利因素.....	21
3.3.2 不利因素.....	21
3.4 内部控制	22
3.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22
3.4.2 内部控制措施.....	22
3.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23
3.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23
3.5 风险管理	24
3.5.1 风险管理概况.....	24
3.5.2 风险状况.....	24
3.5.3 风险管理.....	28
4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29
4.1 自营资产	29
4.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29
4.1.2 资产负债表.....	31
4.1.3 利润表.....	33

4.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5
4.2 信托资产	36
4.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36
4.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38
5 会计报表附注	39
5.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39
5.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39
5.1.2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39
5.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39
5.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39
5.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41
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42
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42
5.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43
5.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43
5.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44
5.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44
5.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45
5.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45
5.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46
5.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46
5.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46
5.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47
5.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48

5.3 或有事项说明.....	48
5.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48
5.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48
5.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48
5.5.2 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51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53
5.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53
5.6.2 关联交易方情况.....	54
5.6.3 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54
5.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 垫款的详细情况.....	55
5.7 会计制度的披露.....	55
6 财务情况说明书	56
6.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56
6.2 主要财务指标.....	57
6.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7
6.4 公司净资本情况.....	58
7 特别事项揭示	59
7.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59
7.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59
7.2.1 董事变动情况.....	59
7.2.2 监事变动情况.....	60
7.2.3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60
7.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址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60

7.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60
7.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60
7.4.2 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61
7.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61
7.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61
7.6 公司对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62
7.7 公司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	62
7.8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62
7.9 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63

1 公司概况

1.1 公司简介

1.1.1 公司历史沿革

公司始创于 1979 年。1986 年 5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成立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信托投资公司的批复》（银复[1986]113 号）批准，成立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信托投资公司。1992 年 3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和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联合以《关于完善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信托投资公司股份制体制有关问题的批复》（重人行发[92]字第 66 号）同意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1998 年 1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中国工商银行重庆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受让单位及更名等有关事宜的批复》批准，中国工商银行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给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后公司更名为“重庆新华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10 月，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要求首批完成重新登记，同时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公司增资扩股至 5 亿元；同年 12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批准，公司更名为“新华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监会”）批准，公司更名为“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8 月，经《中国银监会关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入股及股权结构调整有关事项的批复》（银监复[2008]327 号）批准，公司于 2009 年 1 月增资扩股至 6.2112 亿元。2012 年 8 月，经重庆银监局《关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等有关事项的批复》（渝银监复[2012]70 号）批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将部分未分配利润转增为注册资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2 亿元。2015 年 6 月 23 日，经重庆银监局《关于新华信托增资扩股、股权结构调整及章程修订的批复》（渝银监复[2015]62 号）核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0 亿元，注册资本达到 42 亿元。

1.1.2 公司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简称：新华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NEW CHINA TRUST CO., LTD.

英文名缩写：NCT

1.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桂林

1.1.4 公司注册地址、邮政编码、国际互联网网址、电子信箱

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北城一路6号

邮政编码：400023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nct-china.com>

电子信箱：service@nct-china.com

1.1.5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人员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姜志暉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王文文

联系电话：(86) 023 6379 9193

传 真：(86) 023 6379 2460

电子信箱：board@nct-china.com

1.1.6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重庆市江北区北城一路6号

1.1.7 公司其他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22层

邮政编码：400010

1.2 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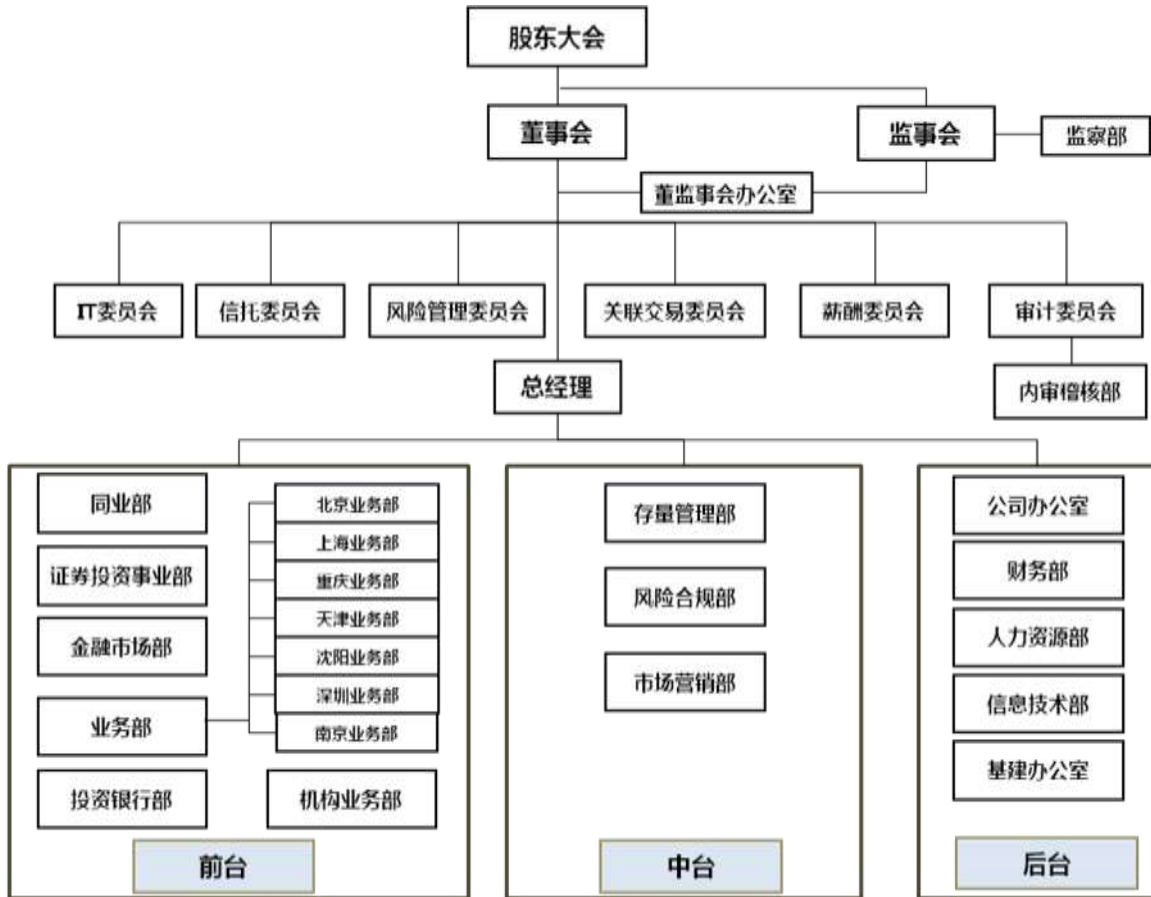


图 1-1 公司组织结构示意图

2 公司治理

2.1 公司治理结构

2.1.1 股东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数为 6 名，即上海珊瑚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珊瑚礁”)、上海纪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纪辉”)、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产业”)、北京宏达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信”)、人和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和”)、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Barclays Bank PLC, 以下简称“巴克莱”)。

股东间关联关系情况：无。

表 2-1 公司全部股东简要情况介绍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报告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珊瑚礁	40.00	杭磊	170,0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浦东上钢三村 45 号甲 1043 室	计算机、电子专业技术领域内的“四技”服务，电子设备及产品、电气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总资产 423,025.81 万元，总负债 1.64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3,024.17 万元。
纪辉	21.43	吴军安	100,000.00 万元人民币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795 室	资产管理（除金融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贸易经纪与代理（除拍卖），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实业投资，产权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总资产 403,192.98 万元，总负债 2.3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03,190.63 万元。

新产业	17.33	翁先定	190,00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7楼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工程咨询（凭工程咨询资质证书开展咨询业务）。 主要财务情况：总资产 431,882.42 万元，总负债 108,031.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23,850.93 万元。
宏达信	10.00	管莉	230,0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218-1号B401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情况：总资产 760,289.50 万元，总负债 331,678.04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8,611.46 万元。
人和	5.67	戴永革	150,0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甲8号1号楼13层1605	投资及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销售机械设备、建材、五金交电、日用品、电子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一类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电器机械、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 主要财务情况：总资产 733,866.89 万元，总负债 176,037.25 万元，所有者权益 557,829.64 万元。
巴克莱	5.57	不适用	已发行普通股实收资本 2,342,558,515.00 英镑。已发行 2,094,000.00 英镑优先股、 3,185,600.00 欧元优先股、 46,063,300.00 美元优先股。	1 Churchill Place, London, E14 5HP, UK	商业银行、信用卡、企业及投资银行、财富管理。 主要财务情况：总资产 1,213,955 百万英镑，总负债 1,143,000 百万英镑，总所有者权益 70,955 百万英镑。

2.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1、董事、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9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任期为 3 年，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累计任职不超过 6 年。

表 2-2 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如下（独立董事基本情况见表 2-3）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李桂林	董事长	男	53	2015.8	公司提名	-	曾任人民银行长春市分行金融研究所副所长、调统处副处长、计划处副处长，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货币信贷处副处长，人民银行白城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股份制银行监管处处长，辽宁银监局股份制银行监管处处长、统计信息处处长、现场检查一处处长，哈尔滨银行沈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新华信托党委书记、董事长。
项琥	董事	男	45	2016.12	珊瑚礁	40.00	曾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天津分公司干部，中信证券天津证券业务部经理、天津解放北路营业部总经理，天津协通咨询中心国债服务部副经理，天津未来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业务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春莉	董事	女	45	2015.12	珊瑚礁	40.00	曾任天津市红桥区企业管理局（后改制为天津天宝工贸集团公司）职员，香港京华山一企业融资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项目经理，北京博瑞胜智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智通昌荣咨询有限公司咨询顾问，现任上海珊瑚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总裁、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军安	董事	男	40	2015.12	纪辉	21.43	曾任上海浪潮工贸有限公司工程师、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高级经理、投资银行总部筹备组成员，现任上海纪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洪伟	董事	男	40	2015.12	宏达信	10.00	曾任佳木斯大学历史系教师，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律师，现任北京宏达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裁、法务部经理，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魏相永	董事	男	47	2015.12	新产业	17.33	曾任山东铝业公司会计、财务主管，中能发展电力集团公司财务总监，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	-----	-------	---

表 2-3 独立董事简要情况介绍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荐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张玉敏	西南政法大学教授	女	70	2015.12	公司提名	-	曾任贵州省纳雍县政法机关工作人员，贵州省纳雍县公安局副局长，贵州省纳雍县人民法院副院长，现任西南政法学院（现西南政法大学）教授、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汪方军	西安交通大学副教授	男	41	2015.12	纪辉	21.43	曾受聘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 目前是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与美国会计学会会员，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志亮	重庆工商大学教授	男	61	2015.12	公司提名	-	曾任贵州大学教师，重庆市政府办公厅财经办主任科员，重庆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系主任、副院长，重庆工商大学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教授、硕士生导师（期间，任民丰农化、建峰化工独立董事），重庆工商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目前为重庆工商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西部论坛》主编，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表 2-4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简要情况介绍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名称	职 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信托委员会	按照董事会授权审批公司信托业务；特殊事项，可提请董事会审批；审议公司高级管理层提交的信托业务年度发展规划，并报董事会批准；对公司信托业务运行情况以及各职能部门提交的报告进行审议和评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指导公司业务部门开展、创新信托业务；加强项目报审前的考察，对业务团队、重点项目的进展和后续管理情况进行跟踪和检查，并将情况及时反馈至相应职能部门；针对监管部门、监事会等向董事会提出的信托业务工作中存在的重大问题，根据董事会的授权拟订监督整改方案，并组织实施，同时将监督整改情况报告董事会，由董事会抄送监事会和呈报监管部门；当公司、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有效维护受益人权益的最大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黄志亮	主 任
		黄志亮、项琬、 吴军安	委 员
		余雷	秘 书
风险管理委员会	组织拟订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并对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组织制订公司信托业务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偏好，并提交董事会批准；审议公司风险控制及合规管理相关的主要管理制度(包括警示机制)，并结合监管部门之要求实时更新；对公司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针对股东、监管部门等提出的风险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拟订整改方案并组织实施，并就整改情况书面呈报股东、监管部门；建立健全有效的反洗钱工作内部控制体系，明确各层级反洗钱岗位职责；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反洗钱重大事项和反洗钱风险整体状态的评估报告，适时做出调整有关政策的决定；协调反洗钱工作中的重大和疑难问题，提出解决方案；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李桂林	主 任
		李桂林、项琬、 李春莉、吴军安、 黄志亮	委 员
		余雷	秘 书
审计委员会	提议聘请全国前十大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四大”(即普华永道、安永、毕马威和德勤)中的一家对公司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由董事会报股东大会批准；负责任命公司内审稽核部门负责人；审议公司内部审计的主要制度，报董事会审核批准后组织实施；审议公司内审稽核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中长期审计规划，并对其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情况，并抄送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审议公司的内部审计报告，将审议意见报董事会审核批准，并抄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呈报监管部门；配合监管部门、监事会进行检查活动，组织执行前述部门、组织机构和注册会计师检查审计意见或建议，并对该检查意见或建议不执行或执行不力的部门及人员，向公司提出处理意见；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汪方军	主 任
		汪方军、魏相永、 金洪伟	委 员
		肖磊	秘 书

薪酬委员会	<p>审议公司考核、奖惩及薪酬等涉及公司人事管理的主要制度和政策，并检查督导执行情况；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重要性，拟订董事、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和激励制度；根据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制订具体的奖惩方案；检查督导公司人事制度、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并定期向董事会作报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权限。</p>	汪方军	主任
		汪方军、李桂林、李春莉	委员
		彭光萍	秘书
关联交易委员会	<p>审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根据公司有关规定，审议关联交易业务，提出关联交易风险控制意见；督促业务部门落实关联交易意见；对公司的关联人进行确认，并报董事会、监事会和监管部门备案；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关联交易管理的执行情况以及对关联交易情况做出定期报告或专项报告；审议须对外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及相关报告；对公司以单一类信托财产之间、单一类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进行交易以及与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可以形成实质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进行交易作出审批决策，无需再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批。该单一类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交易应当遵守公司股东会所批准的固有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除了以上单一类信托财产之间、单一类信托财产与固有财产交易以及与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可以形成实质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之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关联交易委员会作出审批意见，经董事会同意后报股东大会审批。</p>	张玉敏	主任
		张玉敏、李桂林、李春莉	委员
		刘羽丰	秘书
IT委员会	<p>组织拟订公司信息化战略规划；审议与公司IT治理相关的主要管理制度；督导公司信息技术部开展工作；评估公司信息技术及其风险管理工作的总体效果和效率；落实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开展信息化相关的合规工作；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公司信息化战略规划的执行、信息化预算和实际支出、信息化管理的整体状况；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p>	魏相永	主任
		魏相永、金洪伟、张玉敏	委员
		王大治	秘书

2.1.3 监事、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员工监事2人。公司监事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监事会未设立下属专门委员会。

表 2-5 监事会成员简要情况介绍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刘建良	监事会主席、 员工监事	男	48	2015.1	公司提名	-	曾任北京燕山石化公司车间主任、公司营销管理部部长、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公司副总经理及下属多家企业董事长、总经理，内蒙古乌达发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肖磊	员工监事	男	45	2012.12	公司提名	-	曾任中国重型汽车集团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岗位、资产管理处副处长、综合室主任（期间任中国重汽与沃尔沃客车公司合资项目财务组负责人），浙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北京鸿智慧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稽核总监、内审稽核部总经理。
王永卫	监 事	男	47	2015.11	珊瑚礁	40.00	曾任包头市精胶厂员工，北京康海天达科技有限公司监察员、经理、负责人，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察部总经理。
郑福成	监 事	男	49	2015.11	纪辉	21.43	曾任内蒙古赤峰市元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北京正皓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有因律师事务所律师、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田爱学	监事	男	43	2016.10	宏达信	10.00	曾任北京建筑材料机械制造厂财务部出纳、会计、主管会计、财务经理，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外派控股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监事，现任北京宏达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	---	----	---------	-----	-------	--

2.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2-6 高级管理人员简要情况介绍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项琥	总经理	男	45	2016.10	24	研究生	经济法	曾任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天津分公司干部，中信证券天津证券业务部经理、天津解放北路营业部总经理，天津协通咨询中心国债服务部副经理，天津未来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业务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胡立新	副总经理	男	52	2014.3	16	研究生	经济学	曾任四川简阳县董家埂初级中学教师，重庆大学外语学院教师，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主任科员，重庆银监局主任科员、科长、副调研员、分局副局长、副处长、处长，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夏亮	首席财务官	男	43	2012.11	9	研究生	工商管理	曾任北京普天松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财务分析主管，北京宏源达贸科技发展公司财务总监，北京惠明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华策资产评估公司合伙人，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高级项目经理，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李荻	副总经理	男	40	2009.6	15	研究生	工商管理	曾任东亚银行广州分行房地产拓展部拓展专员，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Premier Commercial Bank 信贷部信贷分析师，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总经理、营销部总经理、监事、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彭光萍	总经理助理	女	41	2012.11	18	研究生	工商管理	曾任中国人保财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人力资源部业务主管、副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中国人保财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规划处处长，现任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1.5 公司员工

报告期末，公司职工人数为 184 人，平均年龄为 36.90 岁。最近两个年度年龄分布、学历分布、岗位分布如下：

表 2-7 最近两个年度职工人数、年龄分布、学历分布、岗位分布

项 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年龄分布	25 以下	3	1.63%	4	1.73
	25-29	31	16.85%	46	19.91
	30-39	85	46.20%	111	48.05
	40 以上	65	35.33%	70	30.30

学历分布	博士	2	1.09%	3	1.30
	硕士	74	40.22%	92	39.83
	本科	96	52.17%	122	52.81
	专科	9	4.89%	11	4.76
	其他	3	1.63%	3	1.30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高管人员	8	4.35%	11	4.76
	自营业务人员	8	4.35%	4	1.73
	信托业务人员	80	43.48%	104	45.02
	其他人员	88	47.83%	112	48.48

注：自营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至少主要从事固有资金使用和国有资产管理有关业务的员工；信托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主要从事信托资金使用和信托资产管理各项业务的员工；对于人力资源部等类似无法明确区分的综合部门的员工归为其他人员。

2.2 公司治理信息

2.2.1 年度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 1 次年度会议，8 次临时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华信托转让金融资产至新华久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2) 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业务合作的议案》、《关于张立文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3) 2016 年 5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新华资本股权事宜的议案》。

(4) 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16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法人治理类制度的议案》等，听取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15 年度监管要求落实情况报告>的议案》。

(6) 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无锡芙蓉山庄项目处置的议案》。

(7) 2016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吴泰项目处置的议案》。

(8) 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选举项琬为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徐大勇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田爱学为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等。

(9)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固有风险资产的议案》。

2.2.2 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按照《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按照公司的决策程序，审慎审议各项提案，执行了 2016 年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1、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1 次正式会议，13 次临时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普天系列项目重组的议案》。

(2) 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业务合作的议案》等。

(3)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张立文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关于聘任项琬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等。

(4) 2016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撤销资产管理中心的议案》等。

(5) 2016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

公司组建反洗钱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体系的议案》等。

(6) 201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2016年度经营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

(7) 201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南通中冶中国长寿城项目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等。

(8) 2016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鼎石7号信托计划兑付的议案》等。

(10) 2016年8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11) 2016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项琥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2) 2016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

(13) 2016年12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冲销历年提取奖金未分配额的议案》等。

(14) 2016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罗建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万健敏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等。

2、各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1) 信托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信托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8月10日,公司召开了信托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中有关信托委员会履职部分职责内容的条款,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6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了信托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华信

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信托业务发展计划>的议案》。

(2) 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政策>的议案》、《关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手册>的议案》。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20 战略发展规划（草案）》进行了讨论，并提出修改意见。

(3) 关联交易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关联交易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北京新华久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否构成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作出了审议决定。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关联交易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 2017 年公司关联交易和审批授权事项进行审议。

(4) 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台激励政策的议案》和《关于<中后台激励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薪酬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的议案》。

(5)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内部审计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内审稽核部 2016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等，听取《公司 2015 年度内审工作报告》、《内审稽核部 2015 年度工作总结》。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公司财务部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5 年度会计报告的审计工作情况汇报》。

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

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6) IT 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IT 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6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IT 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情况》，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下半年度信息科技工作计划及信息科技预算调整建议的议案》。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IT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总结与改善措施的议案》。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和报告，独立客观地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提出了专业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各方权益。

2.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2 次正式会议，2 次临时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监事会会议情况

(1)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工作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关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巡视监察工作实施细则（暂行）〉的议案》等。

(2)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16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等，听取《关于 2015 年监管要求落实情况的报告》。

(3)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4) 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员工执业行为禁令（试行）〉的议案》、《关于〈公司纪检监察约谈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存续集合信托项目调研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 2016 年前三季度财务情况的报告》。

2、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及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尚未发现有违法和故意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管理成果。

2.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落实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中国银监会及派出机构相关监管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接受监事会监督，强化经营管理与风险管理意识，不断创新业务模式，优化组织机构与人员结构，加强信息化建设，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3 经营管理

3.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3.1.1 经营目标

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加强风险防范与化解能力，优化业务结构，最终形成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从而不断提高经营绩效，真正成长为优秀的金融资产管理机构。

3.1.2 经营方针

公司秉承“珍视所托、专业理财”的经营理念，贯彻“信托为本、面向市场、勇于创新”的经营方针，以客户为中心、市场为导向，树立公司一流的品牌形象，确保公司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3.1.3 战略规划

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公司治理，切实加强执行力建设，提升存续项目管理能力，审慎开展新业务，根据公司治理状况、风险管理水平、人才团队建设和软硬件支撑等情况，制定不同业务模式的发展规划，优化业务结构，强化责任意识，树立良好社会形象。

3.2 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3.2.1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3-1 合并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27,269.39	3.05%	基础产业	12,595.82	1.41%
贷款及应收款	644,271.34	71.99%	房地产业	120,456.31	1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23	0.01%	证券市场	5,052.23	0.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086.83	13.53%	实业	87,526.89	9.7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金融机构	62,349.96	6.97%
长期股权投资	29,334.13	3.28%	其他	606,924.92	67.82%
其他	72,892.21	8.14%	-	-	-
资产总计	894,906.13	100.00%	资产总计	894,906.13	100.00%

表 3-2 母公司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27,043.96	3.54%	基础产业	12,595.82	1.64%
贷款及应收款	348,149.68	45.56%	房地产业	246,308.54	32.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23	0.01%	证券市场	5,052.23	0.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6,725.88	37.52%	实业	127,313.71	16.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0.00%	金融机构	62,124.53	8.08%
长期股权投资	29,334.13	3.84%	其他	315,803.27	41.05%
其他	72,892.22	9.53%	-	-	-
资产总计	764,198.10	100.00%	资产总计	769,198.10	100.00%

3.2.2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表 3-3 信托资产运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33,199.82	0.26%	基础产业	1,739,214.33	13.45%
贷款	6,012,342.48	46.48%	房地产	2,508,326.85	1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458.97	0.25%	证券市场	35,977.84	0.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	0.01%	实业	5,513,127.78	42.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826,146.16	29.58%	金融机构	2,927,132.65	22.63%
长期股权投资	1,151,786.21	8.90%	其他	211,318.81	1.63%
其他	1,878,464.62	14.52%	-	-	-
信托资产总计	12,935,098.26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12,935,098.26	100.00%

3.3 市场分析

3.3.1 有利因素

2016年，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质量和效益提升，结构继续优化，改革开放取得新突破。虽然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仍存在不少突出矛盾和风险，但我国政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适度扩大总需求，保持货币政策稳健中性，加强预期引导，整个经济金融形势仍处于平稳健康发展状态。监管当局提出信托“八大业务”分类，构建信托业务体系，有助于解决信托行业的定位问题，提升信托行业的地位和社会认知度，为信托公司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和道路，引导信托公司向专业化和差异化方向发展。信托行业的基础设施建设也日趋完善，为整个行业发展迈入新阶段提供了基础保障，一是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有助于信托受益权统一流转市场的建立，进而解决信托产品缺乏流动性的弊端，为实现信托产品标准化提供了良好条件；二是监管体系确立了信托公司经营和信托业务开展的底线和约束，为信托公司业务开展提供了基本要求和准则，有助于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

2016年，宏观经济发展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经济金融环境整体健康平稳，且随着信托“八大业务”分类体系的明确、信托财产登记机制的建立，信托业务体系、运行保障体系和监管体系不断完善，有利于公司明确业务发展方向、调整业务结构、建立适应市场的业务体系，实现持续健康发展。

3.3.2 不利因素

2016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面对“三去一降一补”的重任、“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局面，金融机构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也面临新的挑战。一是金融监管当局实行防风险、去杠杆、降成本、促实体的金融监管理念和政策，各监管机构协调合作，逐步落实统一资产管理产品监管标准，将一定程度消除信托原有的跨市场资产配置的独特优势，短期可能出现资产荒与资金来源收窄的双重压力，传统经营模式和盈利能力受到挑战，特别是传统的银信合作通道业务将难以持续，信托公司需要积极探索研究同业业务发展的新方向。

二是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从投资密集型、出口导向，转变为消费与创新驱动模式，现在的经济发展呈现“双轨”趋势：一是传统产业，如钢铁、煤炭、传统制造业、房地产等，很多都是产能过剩行业；二是经济增长新动力，如服务业、电子商务、医疗行业、高端制造业等，主要是借力于技术推进的创新行业，面对当前经济金融双轨运行的特点，信托公司传统的行业投向利润收窄、风险增加。

信托公司需要根据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和产业发展特点，对业务结构进行科学调整，主动减少高风险行业投资，布局适应未来发展方向的行业，既要对新业务不断探索，又要加强信托公司自身的基础建设，如公司治理、品牌建设、人才培养、产品研发等。

3.4 内部控制

3.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三会一层”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制衡合理。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信托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 IT 委员会。公司不断完善尽职管理、科学激励、约束监督的治理机制。

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文化建设，重塑了风险和合规体系建设，在公司治理、财务、行政、合规法律、信息技术、人力资源和内部审计等方面，对相关规则、办法、细则、流程等进行了较为全面的修订、改造、完善，并通过颁布《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合规手册（试行）》、《员工执业行为禁令（试行）》，签署《合规承诺书》等措施，强化公司员工的风险控制与合规管理意识和职业操守，提高内部控制人员的综合素质，改善内部控制环境。

3.4.2 内部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三会一层”架构，完整地建立了符合经营管理需要的运营体系，确立了在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并接受监事会监督，清晰划分治理主体的职责边界，明确决策规则和程序，实现了有效监督和权力制衡。公司加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管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措施的核心是实现以防范风险传递为目标的“三个分离”，即对信托

业务系统和固有业务系统实施分离；信托业务的前、中、后台进行分离；信托财务和固有财务的人员、账表、资产分离，对每项信托业务单独开户、单独核算、单独管理。另外，公司内部管理有明确的授权制度和报告路线，公司于本年度内对各职能部门的职责进行了优化，明确了主办和协办部门的工作职责，实现了各部门和人员有明确的工作目标、职责和权限。公司通过部门职责重构、流程再造，在内部控制的环境、程序和措施上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事件的发生。

3.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建立了信息传递、报送、披露与反馈的制度体系，借助现代化的信息技术系统，保障了各类经营信息的高质量交流和反馈。

完整、准确地信息交流与反馈是公司实施内部控制的基础，公司依照规定的程序，及时、完整、准确地向监管部门报备和向社会公众披露相关信息，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清晰、有效的垂直报告制度和平行通报制度，以确保相关人员信息共享。

公司重视信息交流和信息披露后的反馈，积极整合反馈信息，将其有效地服务于后续的决策和经营管理。

公司指定专门部门负责信息收集、发布，处理媒体公关关系，保持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维护公司声誉。

3.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建立了制度后评价办法等内部制度，内审稽核部为公司审计监督检查和评价的执行部门，负责监督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收集与评价内部控制的反馈意见，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按照规定的程序建议公司或要求相关部门或责任人予以纠正。公司健全了涵盖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形成了较为规范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纠正的监督检查机制。2016年，内审稽核部对公司经营管理各方面进行了审计，并就审计报告向公司提出了意见或建议。

3.5 风险管理

3.5.1 风险管理概况

在风险管理上，针对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等，公司坚持独立化解、全面控制、责任追究的基本管理原则，实行“分类管理、分级防范、分级管控”的风险管理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在内部管理上围绕风险控制进行了以下的升级：在企业管理上，优化组织架构、完善部门职能、强化风险管理理念、建设积极控制风险的企业文化；在制度流程管理上，进一步完善风险控制的岗责体系，建立科学的风险控制制度及流程体系；在人事管理上，完善公司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建立涵盖风险管理内容的绩效考核体系。

3.5.2 风险状况

1、信用风险状况

(1) 可能面临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公司信托项目的交易对手未能履约而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信用风险是公司信托项目面临的主要风险。2016年，在世界经济持续低迷的前提下，我国宏观经济实现平稳增长，GDP增速在6.7%左右。并且，2016年是中国房地产行业政策变化最多、成交规模最大、地价房价创新高的一年。受宏观经济及房地产行业波动的影响，公司的信托项目尤其是房地产类项目，仍面临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考验。公司经过持续的风险排查，各类风险已较为充分地暴露，总体风险基本可控。

(2) 信用风险控制策略

对存量项目，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策略是逐项进行风险跟踪评级和化解处置：一方面，对于高风险评级的存量项目，积极推进不良资产剥离，根据一个项目一个对策的原则，借助专业处置机构，在强化通过司法途径进行救济的手段外，拓宽解决渠道，对高风险项目进行审慎稳妥的市场化处置；另一方面，对其他存量项目，依据公司的风险排查制度，对项目进行持续、全面的风险排查，力争识别全部项目风险并及时化解。

对新增项目，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策略是，通过量化审批标准、规范审批流程，严格项目准入，且在项目存续的阶段，强化项目存续管理，严格做好信息披露。

2016年，公司根据银监局的要求，同时结合自身特点，重新开展了集合业务。公司前期重点开展低风险项目的运营，并在项目运营中逐步提升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能力，为下一步业务全面铺开打好基础。

(3) 风险评级

目前，公司借鉴了国内外著名的评级机构的评级方法、评级体系，结合公司项目的特点，建立公司的评价模型，对交易对手进行较为准确的评级，收效较好。

(4) 信用风险资产分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风险为基础的分类方法，评估信用风险资产质量，将其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称为不良资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信用风险资产共计765,807.27万元，分类情况如下：

表3-4 信用风险资产分类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质量	年初数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类	451,531.57	60.10	570,905.67	74.55
关注类	189,575.34	25.23	123,474.67	16.13
次级类	44,114.10	5.87	21,627.04	2.82
可疑类	16,425.54	2.19	26,039.20	3.40
损失类	49,608.63	6.61	23,760.69	3.10
合计	751,255.18	100.00	765,807.27	100.00

(5) 不良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和期末数

报告期内，公司不良信用风险资产期初数为110,148.27万元，期末数为71,426.93万元。

(6) 一般准备、专项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统计方法

公司合理估计信用风险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并由财务部门按照财政部规定的呆账准备金提取范围对信用风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一般准备，计提比例为1.5%-100%，其中资产分类后损失类资产应按100%计提准备。

(7) 抵押品确认的主要原则及内部确定的抵押品与贷款本金之比

根据的规定，抵押品的确定原则是：抵押物必须足值、足额，且为合法、有效的，同时，抵押物必须具备较高的变现能力，并经公司认可的机构评估。此外，抵押品与贷款本金的比例，必须根据不同的业务种类以及抵押资产的具体类型来确定，公司在该比例标准的确定上，制定了详细、具有可操作性的方案。

（8）保证贷款管理原则

公司根据不同的业务种类，制定了详细的保证人资质标准，同时确立了保证贷款方面的管理原则：1、保证担保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2、保证人必须具备较强的保证能力；3、保证人必须提供相应的资产说明和决策文件；4、保证贷款须追加实际控制人的连带保证；5、不接受存在连环保证的企业提供的保证担保。

2、市场风险状况

（1）股价变动对公司赢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2016年，全球证券市场经历了大幅波动，为规避资产流动性风险，如股市出现大幅下跌，公司审时度势，在市场下行时快速减持，整体取得较好收益。公司目前所持有的股票和证券型基金均存在一定程度的浮盈，具有较强流动性，预计股市的变动对公司固有资产流动性风险影响不大。

（2）市场汇率变动对公司赢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由于公司尚未开展主动管理的外币业务，汇率变动引发的市场风险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没有显著影响。

（3）利率对公司赢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市场利率，包括法定利率和无风险利率，对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较大。如法定利率下降、市场无风险利率较高，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及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另外，利率的小幅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没有显著影响；但利率的大幅波动，则会影响现金资产的盈利能力，并可能引致证券市场的大幅波动，从而增大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4）其它价格因素对公司赢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世界政治经济，全球宏观环境和资本市场存在多方面的不确定性，中美关系充满挑战，贸易战不可避免。全球经济仍将“慢”步增长，中国宏观经济也将趋于稳步上升。

虽然 2015 年末全国楼市出现较为明显的翘尾，但去库存仍是 2016 年楼市调控主基调。为化解高库存压力，国家继续通过购房贷首付款降低、减少交易环节税收、公积金贷款政策进一步放松等利好组合拳扩大有效需求，稳定房地产市场。在宏观政策环境利好刺激下，一线城市及重点省会城市改善型购房需求持续释放，“量增价涨”主导新房市场。但房地产业持续低迷，信托投向房地产领域的资金占比亦持续下降。一是房地产行业去库存压力大，行业新增投资规模走低，由此产生的融资需求下降；二是房地产行业低成本融资渠道进一步拓宽，资金雄厚的地产商可通过债券、股票等方式获得资金，通过信托融资的意愿下降；三是此前暴露的诸多房地产风险项目和经济下行预期让信托公司对待房地产项目的态度更为审慎。

从基本面和政策面看，未来市场资金面趋紧。市场分析人士指出，货币政策在稳健的同时会更趋中性，尤其是把防控资产泡沫放在了更加突出的位置。预计市场利率不会出现大幅波动，并且呈上升趋势，对于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正面影响。但是，各行业经济效益的分化导致企业的偿债能力也出现了明显的差异。另外，行业中的上、中、下游企业受产能供给、下游需求以及外部冲击的影响，偿债能力也会出现差异，并且上游企业业绩的恶化可向下游企业传导。因此，在对外债权投资中，应合理优化投资的产业结构，充分考虑企业的外部环境因素、上下游企业的传导因素等，控制债权投资的增长，减少不良资产。

3、操作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并完善、明确了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同时梳理、升级了公司的制度、流程体系，在此基础上，公司全年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故。

4、其它风险状况

公司的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和集中度风险。政策风险主要为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金融行业政策的变动对公司发展、项目运营等造成的影响。集中度风险则指，如公司的业务范围或投资对象过度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具备共同的经济特性，则在投资行业出现下行或出现某一不利的经济现象时，由于无法分散风险而容易导致公司经营受到毁灭性的损失。

3.5.3 风险管理

1、信用风险管理

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首先，公司严格按照一般准备、专项准备的计提方法计提一般准备金、专项准备金，为风险的发生提供应对的资金；其次，严格遵守抵押品确认的主要原则，按照程序确定抵押品与贷款本金之比；再次，对于保证贷款，在确认保证人的资质后，坚决执行“不符合保证贷款五大原则”。

2、市场风险管理

在市场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强化了市场风险的量化分析，通过对市场各种指数的跟踪测量，实时了解投资组合市值的变动，同时采取相应的措施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比如，对于公司目前开展的证券投资资金信托业务，为严格控制证券市场风险，公司引进了铭创软件风险控制系统—创元证券投资及客户资产管理系统，并通过合同约定及系统指标设定，将高风险的市场交易扼杀在申报阶段，以此控制市场交易风险。

3、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在健全组织架构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建立相应的授权体系；建立必要的职责分离机制；明确关键岗位、特殊岗位、不相容岗位及其控制要求；对于重要活动应实施连续记录和监督检查；对于产品、组织结构、流程、计算机系统的设计过程，应建立有效的控制程序；建立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对硬件、操作系统和应用程序、数据和操作环境实施控制；建立并保持应急预案和程序，确保业务持续开展。及时、充分、完整、准确地向信托当事人披露信息，勤勉尽职地履行受托人的管理义务，尽可能避免因操作不当导致风险事件的发生。

4、其它风险管理

在政策风险管理方面，公司要求全体管理人员积极关注及研究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新动向，提升政策敏锐度，提高防范政策风险的意识。

在集中度风险管理方面，公司采取对关键行业和地区进行总量控制的政策，有效降低集中度风险。

4 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4.1 自营资产

4.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

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4.1.2 资产负债表

表 4-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66	27.31	预收款项	3,329.51	10,461.90
存放同业款项	27,253.73	37,055.48	应付职工薪酬	15,134.77	21,704.56
拆出资金	-	-	应交税费	5,201.57	2,788.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23	8,578.30	应付利息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	-	其他应付款	-	-
应收利息	-	-	预计负债	-	-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17.05	24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642,735.91	630,406.46	其他负债	295,683.98	284,709.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18.38	1,318.38	负债合计	319,349.83	319,664.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086.83	128,509.56	所有者权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	4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9,334.13	26,357.50	资本公积	12,639.56	12,639.56
投资性房地产	-	-	其他综合收益	75.97	152.57
固定资产	395.53	738.38	盈余公积	22,430.13	22,210.55
在建工程	29,868.25	25,392.70	一般风险准备	8,345.73	8,345.73
无形资产	365.60	253.07	信托赔偿准备金	110,236.17	110,236.17
长期待摊费用	79.01	92.02	未分配利润	1,828.74	1,57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83.82	35,855.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5,556.30	575,161.25
资产总计	894,906.13	894,82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4,906.13	894,825.39

表 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计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66	27.31	预收款项	3,329.51	9,664.41
存放同业款项	27,028.30	23,644.17	应付职工薪酬	15,134.77	20,764.21
拆出资金	-	-	应交税费	5,201.57	2,306.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23	8,578.30	应付利息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	-	其他应付款	-	-
应收利息	-	-	预计负债	-	-
应收手续费和佣金	217.05	24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346,614.25	181,366.59	其他负债	162,664.25	112,463.0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18.38	1,318.38	负债合计	186,330.10	145,198.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6,725.88	406,308.67	所有者权益：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0,000.00	4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9,334.13	35,447.27	资本公积	12,639.56	12,639.56
投资性房地产	-	-	其他综合收益	75.97	152.57
固定资产	395.53	651.18	盈余公积	22,430.13	21,970.08
在建工程	29,868.25	25,392.70	一般风险准备	8,345.73	8,345.73
无形资产	365.60	251.33	信托赔偿准备金	110,236.17	110,236.17
长期待摊费用	79.01	92.02	未分配利润	4,140.4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183.83	35,223.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7,868.00	573,344.11
资产总计	764,198.10	718,542.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4,198.10	718,542.67

4.1.3 利润表

表 4-3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85,962.35	105,539.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9,868.88	73,321.2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868.88	73,321.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利息净收入	-381.20	1,133.02
利息收入	267.10	1,151.61
利息支出	648.30	18.59
投资损益	26,262.45	31,500.0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7.33	-855.67
汇兑损益	4.89	441.25
营业支出	61,720.00	103,448.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47.90	5,596.58
业务及管理费	40,781.10	32,110.03
资产减值损失	19,491.00	65,741.56
营业利润	24,242.35	2,091.81
加：营业外收入	1,549.04	1,375.32
减：营业外支出	23,480.50	40.42
利润总额	2,310.89	3,426.71
减：所得税费用	1,839.24	1,462.56
净利润	471.65	1,964.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60	-4,242.8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6.60	101.9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344.84
综合收益总额	395.05	-2,278.70

表 4-4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87,176.07	101,657.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493.26	69,441.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493.26	69,441.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利息净收入	-417.48	1,127.29
利息收入	230.82	1,145.88
利息支出	648.30	18.59
投资损益	29,888.07	31,503.7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7.33	-855.67
汇兑损益	4.89	441.25
营业支出	57,790.27	98,077.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88.29	5,398.76
业务及管理费	37,010.98	28,087.50
资产减值损失	19,491.00	64,591.56
营业利润	29,385.80	3,579.75
加：营业外收入	189.04	336.31
减：营业外支出	23,480.50	35.09
利润总额	6,094.34	3,880.97
减：所得税费用	1,493.85	1,442.83
净利润	4,600.49	2,438.1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60	-4,242.8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6.60	101.99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344.84
综合收益总额	4,523.89	-1,804.71

4.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表 4-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年1月1日余额	420,000.00	12,639.56	152.57	22,210.55	8,345.73	110,236.17	1,576.67	575,161.2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1. 净利润	-	-	-	-	-	-	471.65	471.65
1. 其他综合收益	-	-	-76.60	-	-	-	-	-76.60
3.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4.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19.58	-	-	-219.58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	-	-	-	-	-	-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20,000.00	12,639.56	75.97	22,430.13	8,345.73	110,236.17	1,828.74	575,556.30
2015年1月1日余额	120,000.00	12,639.56	4,395.42	21,960.02	4,702.60	10,745.54	102,996.81	277,439.9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1. 净利润	-	-	-	-	-	-	1,964.15	1,964.15
1. 其他综合收益	-	-	-4,242.85	-	-	-	-	-4,242.85
3.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	-	-	-	-	-	-	300,000.00
4.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50.53	-	-	-250.53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643.13	-	-3,643.13	-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	-	-	-	-	99,490.63	-99,490.63	-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20,000.00	12,639.56	152.57	22,210.55	8,345.73	110,236.17	1,576.67	575,161.25

表 4-6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股本	资本 公积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信托赔 偿准备	未分配 利润	股东 权益合计
2016年1月1日余额	420,000.00	12,639.56	152.57	21,970.08	8,345.73	110,236.17	-	573,344.1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4,600.49	4,600.49
1. 净利润	-	-	-	-	-	-	-	-
1. 其他综合收益	-	-	-76.60	-	-	-	-	-76.60
3.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4.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460.05	-	-	-460.05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	-	-	-	-	-	-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420,000.00	12,639.56	75.97	22,430.13	8,345.73	110,236.17	4,140.44	577,868.00
2015年1月1日余额	120,000.00	12,639.56	4,395.42	21,726.27	4,702.60	10,745.54	100,939.43	275,148.8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	-
1. 净利润	-	-	-	-	-	-	2,438.14	2,438.14
1. 其他综合收益	-	-	-4,242.85	-	-	-	-	-4,242.85
3.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	-	-	-	-	-	-	300,000.00
4.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43.81	-	-	-243.81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643.13	-	-3,643.13	-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	-	-	-	-	99,490.63	-99,490.63	-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20,000.00	12,639.56	152.57	21,970.08	8,345.73	110,236.17	-	573,344.11

4.2 信托资产

4.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表 4-7 公司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45,727.79	33,199.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47,367.14	44,537.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8,943.36	32,458.97	应付托管费	1,534.90	1,291.4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106,736.78	164,21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625.53	609,498.53	应交税费	0.00	0.00
应收款项	1,122,621.38	1,268,966.09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61.74	1,377.04
发放贷款	3,249,498.71	6,012,342.48	其他应付款项	551,074.20	580,770.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00.00	70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5,666,878.09	3,826,146.16	其他负债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44,750.00	0.00	信托负债合计	707,874.76	792,192.17
长期股权投资	1,247,954.65	1,151,786.21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信托权益：		
固定资产	0.00	0.00	实收信托	11,573,916.94	12,131,984.15
无形资产	0.00	0.00	资本公积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79.34	0.00	损益平准金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1,012.85	10,921.94
减：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信托权益合计	11,542,904.09	12,142,906.09
信托资产总计	12,250,778.85	12,935,098.26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12,250,778.85	12,935,098.26
表外项目：					
1、原有委贷业务	年初余额	1,188.79	期末余额	1,188.79	
2、应收未收利息	年初余额	85,042.03	期末余额	90,274.84	
3、代保管信托财产	年初余额	220,218.58	期末余额	241,444.00	
4、卖出信贷资产	年初余额	0.00	期末余额	0.00	
5、信托项目申购款	年初余额	81.12	期末余额	1.13	

4.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表 4-8 公司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营业收入	1,008,402.63	1,403,392.98
1.1 利息收入	499,393.57	424,041.86
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7,583.31	981,372.68
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6.49	-9,150.50
1.4 租赁收入	0.00	485.42
1.5 汇总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94	0.00
1.6 其他收入	12,018.30	6,643.52
2.支出	66,204.55	89,947.38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0.00
2.2 受托人报酬	32,711.80	61,009.43
2.3 托管费	5,690.48	5,150.90
2.4 投资管理费	0.00	0.00
2.5 销售服务费	790.66	1,712.17
2.6 交易费用	171.04	226.32
2.7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2.8 其他费用	26,840.57	21,848.56
3.信托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2,198.08	1,313,445.60
4.其他综合收益	437.01	3.02
5.综合收益	942,635.09	1,313,448.62
6.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1,012.85	50986.43
7.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911,622.24	1,364,435.05
8.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900,700.30	1,395,447.90
9.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10,921.94	-31,012.85

5 会计报表附注

5.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5.1.1 会计报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无。

5.1.2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表5-1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 资本	实际 投资额	母公司持有的 权益性资 本比例（%）	合并 期间
新华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上海	10,000.00	10,000.00	100	2016.1-2016.10

5.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5.2.1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1、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因在其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发生减值，且这些损失事件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能可靠估计时，本公司认定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贷款及应收款项则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户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了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金额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前公允价值之前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5.2.2 金融资产四分类的范围和标准

本公司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指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例如自营证券等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等需要所指定的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5.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该类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记入当期损益。该类金融工具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方法

该类资产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2.5 持有至到期投资核算方法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5.2.6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

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5.2.7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成本模式下，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符合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计提折旧或摊销，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适用资产减值的有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应以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5.2.8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3%	19.40%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5	0%	20%-33.33%

5.2.9 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5.2.10 长期应收款的核算方法

长期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单项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5.2.11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5.2.12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2.13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各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企业。具体如下：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在与信托项目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信托报酬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情况下予以确认。

本公司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信托报酬收入金额。

2、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3、其他业务收入以合同到期结算时或提供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4、汇兑收益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汇兑收益。

5.2.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5 信托报酬确认原则和方法

在与信托目的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信托报酬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情况予以确认。

本公司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信托报酬收入金额。

5.3 或有事项说明

无。

5.4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2016年10月，公司转让子公司新华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价款为10,733.8万元。

5.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5.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1、自有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表 5-2 公司自有资产风险分类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 资产 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 资产合计	不良 合计	不良率 (%)
期初数	451,531.57	189,575.34	44,114.10	16,425.54	49,608.63	751,255.18	110,148.27	14.66%
期末数	570,905.67	123,474.67	21,627.04	26,039.20	23,760.69	765,807.27	71,426.93	9.33%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2、自有资产损失准备情况

表 5-3 公司自有资产损失准备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4,123.05	-	-	-	4,123.05
一般准备	81.62	-	-	-	81.62
专项准备	4,041.43	-	-	-	4,041.4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90,227.69	19,863.56	372.56	44,324.67	65,394.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5,062.74	6,025.66	174.56	10,923.82	29,990.0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坏账准备	55,164.95	13,837.90	198.00	33,400.85	35,404.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3、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等情况

表 5-4 公司固有业务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期初数	8,578.30	-	-	35,447.27	406,308.67	450,334.24
期末数	52.23	-	5,000.00	29,334.13	286,725.88	321,112.24

4、前五名自营长期股权投资企业情况

表 5-5 公司自营长期股权投资企业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收益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31%	基金	3,963.46

5、前五名自营贷款企业情况

表 5-6 公司自营贷款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1、湖北盈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3.24%	已逾期
2、上海虹桥文化金融大楼投资有限公司	36.76%	已逾期

6、表外业务情况

表 5-7 公司表外业务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0.00	0.00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1,188.79	1,188.79
其他	0.00	0.00
合计	1,188.79	1,188.79

7、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5-8 合并当年收入结构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9,868.88	67.91%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59,868.88	67.9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0.00%
利息收入	267.10	0.30%
其他业务收入	-	0.00%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0.00%
投资收益	26,262.45	29.79%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1,273.58	1.44%
证券投资收益	-1,376.54	-1.56%
其他投资收益	26,365.41	29.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7.33	0.24%
汇兑收益	4.89	0.01%
营业外收入	1,549.04	1.75%
收入合计	88,159.69	100.00%

表 5-9 母公司当年收入结构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入结构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493.26	65.32%
其中：信托手续费收入	57,493.26	65.3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0.00%
利息收入	230.82	0.26%
其他业务收入	-	0.00%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0.00%
投资收益	29,888.07	33.96%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4,697.26	5.34%
证券投资收益	-1,507.76	-1.71%
其他投资收益	26,698.57	30.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7.33	0.24%
汇兑收益	4.89	0.01%
营业外收入	189.04	0.21%
收入合计	88,013.41	100.00%

5.5.2 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1、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5-10 公司信托资产的期初数和期末数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2,953,557.45	2,125,343.56
单一	8,873,854.28	10,557,163.58
财产权	423,367.12	252,591.12
合计	12,250,778.85	12,935,098.26

(1)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表 5-11 公司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4,742.40	3,348.88
股权投资类	3,370,640.63	2,106,820.43
融资类	513,854.45	235,326.62
事务管理类	6,327,210.63	75,026.48
合计	10,216,448.11	2,420,522.41

(2)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表 5-12 公司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10,073.67	0.00
股权投资类	4,000.72	94,001.18
融资类	269,912.70	88,150.75
事务管理类	1,750,343.65	10,332,423.92
合计	2,034,330.74	10,514,575.85

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情况

(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情况。

表 5-1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40	404,551.00	10.22%
单一类	140	4,493,900.00	8.30%
财产管理类	4	168,900.00	2.86%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 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 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 × 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 × 100%

(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表 5-14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0.00	0.00%	0.00%
股权投资类	58	747,358.00	0.77%	10.02%
融资类	13	165,953.00	1.31%	10.38%
事务管理类	104	3,899,705.00	0.34%	7.66%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 × 100%

(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表 5-15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2	8,235.00	0.84%	8.45%
股权投资类	0	0.00	0.00%	0.00%
融资类	3	118,000.00	0.23%	9.34%
事务管理类	4	128,100.00	0.10%	8.41%

3、本年度新增信托项目情况

表 5-16 本年度新增信托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0	0.00
单一类	171	8,389,333.06
财产管理类	0	1,315.00
新增合计	171	8,390,648.06
其中：主动管理型	13	220,026.48
被动管理型	158	8,170,621.58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4、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无。

5、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110,236.17万元。报告期内，未使用信托赔偿准备金。

5.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5.6.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表 5-17 公司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	关联交易的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3	348,155.81	按市场定价

注：“关联交易”定义应以《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有关规定为准。

5.6.2 关联交易方情况

表 5-18 关联交易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股东	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翁先定	深圳市福田区 振兴路3号建艺 大厦17楼	190,000.00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工程咨询（凭工程咨询资质证书开展咨询业务）。
股东	北京宏达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管莉	北京市东城区 王府井大街 218-1号B401	230,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子公司	新华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周长青	上海市长宁区 虹桥路2302号 6幢608室	10,000.00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6.3 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1、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表5-19 公司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	-	-
租赁	-	149.49	149.49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55,470.91	22,578.38	0.00	78,049.29
其他	-	-	-	-
合计	55,470.91	22,727.87	149.49	78,049.29

2、信托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无。

3、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交易（信信交易）金额。

（1）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情况

表5-20 公司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 计	511,787.89	260,029.30	251,758.59

注：以自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或购买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的信托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2)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情况

表5-21 公司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 计	426,648.27	65,548.13	361,100.14

注：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5.6.4 逐笔披露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5.7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执行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于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下述财政部新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6 财务情况说明书

6.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表 6-1 合并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净利润	471.65	1,964.1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576.67	102,996.81
可供分配的利润	2,048.32	104,960.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9.58	250.5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99,490.63
提取一般准备金	-	3,643.1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828.74	1,576.6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股利分配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28.74	1,576.67

表 6-2 母公司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净利润	4,600.49	2,438.1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	100,939.43
可供分配的利润	4,600.49	103,377.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0.05	243.81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99,490.63
提取一般准备金	-	3,643.1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4,140.44	-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股利分配	-	-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40.44	-

6.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6-3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合并）	指标值（母公司）
资本利润率	0.08%	0.8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47%	0.47%
人均净利润	2.27 万元/人	22.17 万元/人

注：资本利润率 =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 × 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 + 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 + ... 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 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 / (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 + 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 + ... 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 × 100%

人均净利润 = 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 = (年初数 + 年末数) / 2

6.3 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6.4 公司净资本情况

表 6-4 公司净资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期末余额	监管标准
净资本	378,918.84	≥ 2 亿元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47,377.69	-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257.11%	≥ 100%
净资本/净资产	65.57%	≥ 40%

7 特别事项揭示

7.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报告期末，公司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表 7-1 公司股权结构表

股东名称	股份额（股）	股份比例（%）
上海珊瑚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680,000,000	40.00
上海纪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21.43
新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727,812,462	17.33
北京宏达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20,000,000	10.00
人和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38,185,938	5.67
巴克莱银行有限公司（Barclays Bank PLC）	234,001,600	5.57
合计	4,200,000,000	100.00

7.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2.1 董事变动情况

2016年3月8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同意张立文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016年10月28日，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选举项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项琥董事任职资格已于2016年12月30日经重庆银监局核准。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李桂林（董事长）、项琥、李春莉、吴军安、金洪伟、魏相永、张玉敏（独立董事）、汪方军（独立董事）、黄志亮（独立董事）组成。

7.2.2 监事变动情况

2016年10月28日，公司201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同意徐大勇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田爱学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由刘建良（监事会主席）、肖磊、王永卫、郑福成、田爱学组成。

7.2.3 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2016年2月29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决议，同意张立文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项琬为公司副总经理(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其任职资格于2016年3月25日经重庆银监局核准。

2016年9月13日，公司2016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决议，聘任项琬为公司总经理，其任职资格于2016年10月17日经重庆银监局核准。

2016年12月29日，公司2016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决议，聘任罗建华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任职资格于2017年3月29日经重庆银监局核准。

2016年12月29日，公司2016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并决议，同意万健敏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7.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址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7.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7.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本年度重大未决诉讼共计1个。信托业务1个，被诉案件1个。

表 7-2 公司重大未决诉讼事项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诉讼案件	诉讼类别	金额	发生时间	案件事由	审理情况
1	重庆帝多农业发展 有限公司诉新华信 托营业信托纠纷案	信托业务	4,069.87	2014年7月	营业信托纠纷	一审已开庭，未判决。

7.4.2 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本年度终结诉讼共计 2 个。信托业务 2 个，起诉案件 2 个。

表 7-3 公司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诉讼案件	诉讼类别	金额	发生时间	案件事由	审理情况
1	新华信托诉泰州市金鹰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龙根贷款纠纷案	信托业务	7,900	2014年1月	债权纠纷	公司已于2017年2月撤 诉，已取得重庆高院民 事裁定书
2	新华信托诉武汉湖畔豪 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刘宏梁、钱昌秋、 周国庆	信托业务	3,469.25	2014年9月	债权纠纷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 院已于2016年10月作出 一审判决

7.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7.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未发生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银监会或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7.6 公司对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整改意见的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重庆银监局对公司法人治理、经营管理、业务开展及落实监管要求情况进行了提示，并出具了金融监管提示书，公司已按照监管意见或要求逐笔开展整改工作。

7.7 公司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

2016年2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公告》，公告内容为：张立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代理公司总经理职务。

2016年4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公告》，公告内容为：项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张立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2016年4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公告》，公告内容为：对《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的情况说明。

2016年4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

2016年10月1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公告》，公告内容为：项琥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7.8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16年，公司持续推进优秀企业公民及企业文化建设，始终将“兼容并包、崇尚道德、负有责任感和使命感”的企业文化精神贯穿公司发展之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一、成立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由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刘建良先生和项琥先生共同捐赠并发起，于2016年7月在重庆市民政局正式登记成立。基金会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非公募公益基金会，以“倡导企业社会责任，推动社会公益服务，促进社会和谐进步，共创美好明天”为宗旨，主要开展扶贫、优抚、扶老、救孤、助残、救灾等公益资助活动，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为政府分忧，共创和谐社会。

二、曾颖莹扶贫教育。2016年4月，不满五岁的小朋友曾颖莹永远地失去了她的母亲，新华信托在了解到曾颖莹家庭的实际困难后，为了助其能顺利完成学业，自发组织了募捐活动，并将全部的善款及利息收入207,290.08元捐赠给了重庆明天公益基

基金会，8月25日基金会将全部善款捐赠给了曾莹颖。

三、少年英才公益计划。为响应国家扶贫号召，支持自强不息、品学兼优的贫困青少年获得良好的教育与成长环境，培养其成为社会有用之才，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与共青团重庆市委合作开展了“少年英才公益计划”，对全市因客观原因造成的特困家庭或经当地团委考察家庭确实贫困的学生，社区、村落、学校公认的品质良好的学生，学习勤奋、成绩优秀、综合素质高的学生进行资助，为寒门学子打开求学通道。截至2016年12月31日，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收集到重庆市巫溪县、彭水县、云阳县等29个区县，共108名贫困学生的申报材料，发放助学金120,000.00元。基金会在被资助贫困学生中，选拔德才兼备、品学兼优的学生，继续实施“少年英雄助力项目”，为孩子提供从现在到就业的全程资助和指导。

7.9 中国银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根据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4)大民三初字第121号】，人和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和”）向法院申请诉讼保全，申请人和以其持有的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139,208,338股股权为其诉讼保全申请提供担保。

该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股权发生变化，公司正就该事项作进一步核实并会及时进行披露。